

【附件二】課程計劃表

桌球社

堂次	預計授課內容	備註
課程簡介	本桌球社藉由講師指導以及寓教於樂的桌球遊戲，讓孩子學會基本動作以及桌球技巧。另於期中及期末進行能力大考驗，檢測孩子進步情形，並藉由異質性分組進行分組大對抗，讓初學者可以跟著進階者一同享受打桌球的樂趣。)	
1	認識桌球、定點球拍擊球	
2	牆壁球拍擊球、雙人球拍擊球	
3	反手推球練習 1	
4	反手推球練習 2	
5	反手推球練習 3	
6	腳步移動練習、反手推球練習 4	
7	腳步移動練習、正手擊球練習 1	
8	正手擊球練習 2	
9	正手擊球練習 3	
10	正手擊球練習 4	
11	發球練習 1	
12	發球練習 2	
13	切球練習 1	
14	切球練習 2	
15	綜合比賽	

※ 以上課程會依小朋友的學習能力作調整，僅為參考。

※ 上課若適逢放假日或彈性放假日，請自行與學員聯繫，順延補課，務必上滿原訂堂課(15 堂)。

※ 課程計畫表在報名期間會公布在學校網站，供家長參考。

【附件三】講師簡介

姓名	施柏源
社團	桌球社(週二班)
相關學歷	1. 國立陽明高中畢業(88.9~91.6) 2.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國民教育學系(2003.9~2007.6) 3. 元智大學社會暨政策科學管理研究所碩士畢業(105.9~107.7)
相關經歷	1. 國立陽明高中第 8 屆桌球隊員 2. 曾擔任金車企業舉辦桌球訓練營小球員陪練志工 3. 曾參加國立台北教育大學體育系舉辦第一屆校內桌球乙組比賽冠軍 4. 曾代表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小參加第一屆公教盃比賽 5. 龍安國小 105~112 學年度桌球社授課老師 6. I S C A 國際運動教練協會--C 級桌球教練講習合格 (111 年度領取教練證)
備註	教材費： 200 元。 教材費內容說明： 練習球耗材費



社團活動之師資優先遴聘校內具有專長之教師擔任。外聘師資，講師應具下列條件之一：

- (1) 具有專長之合格教師。
- (2) 未具有教師資格者，應具有相關專長素養，並持有下列學經歷相關證明文件之一：
 1. 國內外大學相關科系畢業以上程度者。
 2. 曾獲選為省市(直轄市)級以上相關專長之代表隊一年以上資歷者；或曾參加上述層級機構主辦之相關才藝公開表演、展示、競賽者。
 3. 曾獲得國家級、省市(直轄市)級，公開之能力檢定、檢核或鑑別證書者。
 前項第二款所稱學經歷，以經政府機關合法立案之學校、學術機構及政府機關所頒發之證書、證照或相關證明文件為限。未具備前項學經歷，有特殊專長者，得由學校自行認定之，擔任助教者亦同。
- (3) 其他：經校內社團審查會審查通過者。

※ 【附件三】講師簡介在報名期間會公布在學校網站，供家長參考。